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FOSUN PHARMA 复星医药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關於控股子公司簽署許可協議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啟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18年2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姚方先生及吳以芳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郭廣昌先生、汪群斌先生、康嵐女士及王燦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惠民先生、江憲先生、黃天祐博士及韋少琨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0196

股票简称：复星医药

编号：临 2018-023

债券代码：136236

债券简称：16 复药 01

债券代码：143020

债券简称：17 复药 01

##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署许可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协议类型：技术使用、临床开发及商业化许可

●协议内容：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复宏汉霖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宏汉霖”）获得美国 Galaxy Biotech, LLC（以下简称“Galaxy”）独家许可，在区域内（即中国大陆、香港及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下同）独家临床开发和商业化一种作用于死亡受体路径的创新单克隆抗体（以下简称“该产品”）。

●特别风险提示：

- 1、该产品尚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是否能进入临床试验阶段具有不确定性。
- 2、该产品于区域内的临床试验、注册、生产等还须得到相关监管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的批准。

### 一、协议签署概况

#### （一）交易概述

美国西部时间 2018 年 2 月 12 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复宏汉霖与 Galaxy（以下合称“合作双方”）签订《License and Option Agreement》（以下简称“《许可协议》”）。Galaxy 授权复宏汉霖于区域内使用其技术，对该产品进行独家研发、使用、销售、要约出售、进出口及其他商业化行为（以下简称“本次合作”）。

本次合作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

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合作无需提请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

## 二、标的产品

### 1、基本信息

该产品系作用于死亡受体路径的创新单克隆抗体，仍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其潜在适应症包括多种实体瘤与血液恶性肿瘤等。

### 2、市场情况

截至目前，于全球尚未有针对死亡受体靶点的同类药物上市。该产品预计可用于结直肠癌等多种癌症的治疗；根据 GLOBOCAN 资料，截至目前，中国结直肠癌患者预计约 30 万人。

## 三、合作双方基本情况

### 1、复宏汉霖

复宏汉霖注册地为中国上海，成立于 2010 年 2 月，法定代表人为傅洁民先生；复宏汉霖的经营范围包括单克隆抗体药物的研发（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的开发和应用），自有技术转让，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和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复宏汉霖主要致力于应用前沿技术进行单克隆抗体生物类似药、生物改良药以及创新型单抗的研发及产业化，正在开发的产品主要覆盖肿瘤、自身免疫性疾病等领域。截至本公告日，复宏汉霖已发行股份总数为 44,931.2666 万股；其中：控股子公司上海复星新药研究和上海复星医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复宏汉霖 28,055.9642 股股份，占其已发行在外股份总数的约 62.44%。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复宏汉霖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83,654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50,405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33,248 万元；2016 年度，复宏汉霖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245 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8,857 万元（以上为合并口径）。

根据复宏汉霖管理层报表（未经审计），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复宏汉霖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111,871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 35,892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75,979 万元；2017 年 1 至 9 月，复宏汉霖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195 万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4,526 万元（以上为合并口径）。

## 2、Galaxy

Galaxy 成立于 2004 年，是一家总部位于美国加州库比蒂诺市的生物制药公司，总裁为 Cary Queen 博士。Galaxy 专注于针对生长因子及其受体或死亡受体的人源化单克隆抗体的研发，产品主要针对肿瘤领域。

根据 Galaxy 的管理层报表（按照美国通用会计准则编制，未经审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Galaxy 的总资产为 305.5 万美元，所有者权益为 305.1 万美元，负债总额为 0.4 万美元；2016 年度，Galaxy 实现营业收入 250 万美元，净利润 35 万美元。

## 四、《许可协议》主要内容

### 1、独家许可

Galaxy 授权复宏汉霖使用其技术，对该产品进行独家研发、使用、销售、要约出售、进出口及其他商业化行为。

### 2、独家许可区域

中国大陆、香港及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

### 3、付款

复宏汉霖应根据约定向 Galaxy 支付 50 万美元的许可费用及至多 950 万美元的里程碑款项，具体安排如下：

#### （1）许可费用

复宏汉霖应根据约定在协议生效后的 40 日内向 Galaxy 支付预付款 25 万美元，在技术资料完成交付后支付 25 万美元。

#### （2）里程碑费用

复宏汉霖应根据约定向 Galaxy 支付至多 950 万美元的里程碑费用，具体安排如下：

- ① 研发及注册里程碑付款 750 万美元，将根据产品于提交临床试验申请进度、

开展临床进度、提交上市申请进度、以及获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临床批准与上市批准进度支付；

②销售里程碑付款 200 万美元，将于年度净销售额首次超过 25,000 万美元时支付。

### （3）销售提成

复宏汉霖应在协议约定期间根据产品净销售额的达成情况，按 1%至 5%的比例区间支付区域内的销售提成。

#### 4、选择权

复宏汉霖可根据约定行使选择权，将该产品的独家许可区域延伸至全球。

#### 5、生效

《许可协议》经合作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 6、适用法律与争议解决

《许可协议》适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法律及美国法律；合作双方发生争议无法协商解决的，应提交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的争议解决机构解决。

## 五、本次合作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该产品为作用于死亡受体路径的创新单克隆抗体，其潜在适应症包括多种癌症。本次合作有利于丰富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下同）的产品线，从而增强本集团抗肿瘤治疗领域的市场竞争力。

## 六、本次合作的风险

该产品尚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是否能进入临床试验阶段尚具有不确定性；根据相关新药研发的法规要求，产品尚需申请和开展 I 期、II 期和/或 III 期（如适用）临床试验并经相关药品主管机构审批通过后方可在区域内上市。

根据国内外新药研发经验，新药研发均存在一定风险，例如 I 期、II 期和/或 III 期（如适用）临床试验中均可能会因为安全性和/或有效性等问题而终止。

新药研发是项长期工作且新药上市后的销售情况受包括市场环境、行业发展等在内的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备查文件

《许可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